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Silver Tide Holdings Limited 銀 濤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

[編纂]: 不超過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及預期不低於每

股[編纂][編纂]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並可予以退還,另加1%經紀佣金、 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

交易費)

面值: 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 ●

獨家保薦人



[編纂]及[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 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六「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一段所列的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將於[編纂]議定最終[編纂]。預期[編纂]為[編纂]或當日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除另有公佈外,[編纂]不會多於[編纂]港元,目前預期不會少於[編纂]港元。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在本公司同意下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低本文件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及/或[編纂]數目。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lvertide.hk刊登有關調低指示性[編纂]範圍及/或[編纂]數目的通知。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編纂]」兩節。

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節所載的 風險因素。

倘[編纂]於聯交所首次開始買賣日期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因若干理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責任。有關理由載於本文件「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編纂]-終止理由」一段。 閣下務必細閱該節,以瞭解進一步詳情。